

证券代码：839283

证券简称：光合映画

主办券商：国金证券

光合映画影视传媒无锡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投资设立参股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基本情况

本公司拟与王扬、肖喆函、龙遥共同出资设立参股公司霍尔果斯巨众娱乐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注册地为霍尔果斯，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000,000.00元，其中本公司出资人民币600,000.00元，占注册资本的20.00%，王扬拟出资人民币1,200,000.00元，占注册资本的40.00%，肖喆函拟出资人民币750,000.00元，占注册资本的25.00%，龙遥拟出资人民币450,000.00元，占注册资本的15.00%（具体以工商机关核准为准）。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17年5月24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外投资参股设立霍尔果斯巨众娱乐文化传播有限公司的议案》，以上对外投资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交易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

本次对外投资无需政府有关部门特殊审批，设立子公司需报当地工商行政管理等部门办理注册登记手续。

(四) 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二、交易对手方的情况介绍

(一) 交易对手方

交易对手方姓名：王扬

交易对手方性别：女

交易对手方国籍：中国

交易对手方住所：山东省威海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文化西路
180号

交易对手方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 交易对手方

交易对手方姓名：肖喆函

交易对手方性别：女

交易对手方国籍：中国

交易对手方住所：江苏省徐州市鼓楼区建东楼21号1单元401
室

交易对手方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 交易对手方

交易对手方姓名：龙遥

交易对手方性别：女

交易对手方国籍：中国

交易对手方住所：北京市海淀区上园村3号院西六楼443号

交易对手方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 出资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货币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说明：

本次对外投资的资金来源于本公司的自有资金，不涉及实物资产、无形资产、股权出资等出资方式。

(二) 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投资标的名称：霍尔果斯巨众娱乐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霍尔果斯

经营范围：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电影制片、发行、放映，演出经纪，文艺创作与表演，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各类广告，图文设计、制作；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会议及展览服务；企业形象策划；贸易咨询服务；舞台灯光设计；影视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影视策划，展览展示服务，摄影摄像服务。

各主要投资人的投资规模和持股比例：

股东名称	币种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光合映画影视传媒无锡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币	600,000.00	20.00%
王扬	人民币	1,200,000.00	40.00%
肖喆函	人民币	750,000.00	25.00%
龙遥	人民币	450,000.00	15.00%

四、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公司本次投资有利于扩大公司业务发展空间，提升公司的综合实力和市场竞争优势，增强公司盈利能力。

（二）本次对外投资可能存在的风险

本次投资是公司从长期战略布局出发的慎重决定，合法合规，不存在重大风险，但仍然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和经营风险。公司将不断加强内部控制和风险防范机制的建立和运行，确保公司投资的安全与收益。

（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

本次投资将更有助于提升公司的持续发展能力和综合竞争优势，以及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积极影响。

六、备查文件目录

（一）《光合映画影视传媒无锡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光合映画影视传媒无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5月25日